

精彩书摘

斗士鲁迅

恋爱中的“小闲事”

1936年10月19日鲁迅病逝于上海,今天是他逝世73周年纪念日。在中国,研究鲁迅的人多是把鲁迅供在高位,把他的眉毛描粗一些,表情涂上愤怒与绝望,让他数十年不变形、不走样地定格着“横眉冷对千夫指”、“怒向刀丛觅小诗”的斗士形象……那么恋爱中的鲁迅,会以怎样的形象“直面”情人呢?

半个鲁迅在淘气

关于鲁迅与许广平具体的定情时间,据鲁迅研究学者倪墨炎考证为:1925年8月8日至14日这一周,原因是这一星期许广平因为学潮而遭遇开除学籍、并将被学校遣送回乡的处罚,不得不躲进了鲁迅所住的西三条胡同的南屋里避风头。

其实,若细读后来的《两地书》原信,便可知,早在鲁迅醉酒的那个端午节后,就已经和许广平确立了恋情。证据如下:“中华民国十四年七月十六日下午七点二十五分八秒半”致许广平的书信一封。

这封精确到下午某点某分八秒半的书信,被许广平称之为“一封滑稽文”。这篇“滑稽文”其实是一个淘气的剧本,除在形式上以剧本的方式行文以外,在内容上还孩子气



鲁迅、许广平一家

的调皮回击了许广平的孩子气。

鲁迅老师还在此信里淘气地做了下面的事情:

其一:不承认自己是嫩弟弟,因为他头发没有短至二寸以下,也没在脸上涂雪花膏,更没有穿莫名其妙的材料做成的绣花衣服。

其二:不承认自己的日期写错了,其实明明是写错了。这一点纯属孩子气的无赖。

其三:欲“定做”一根教鞭,对付笑言“师古”的许广平——学习我的哥哥,和先生围着桌子乱转,若是先生要伸长手将鞭子打下来时,我就蹲下。

其四:鲁迅在这里露出孩子般的牙齿,笑着说“就算大仇已报。现在居然姑看作正经,我的气也消了”。呵呵,这是如何的淘气啊,被别人用一篇剪报给骗过以后,也必须也要以同样的方式骗回来不可。

爱发誓的孩子气

在厦门大学,听鲁迅讲课的学生很多,也常常有热爱文学的女生像许广平一样,坐在第一排,热情地发言。可是,这一次鲁迅先生不再执著地盯着她们看了。

鲁迅的信一写到女人或者女生便会犯恋爱综合征:发誓、排他、孩子气。他的原信是这样的:“听讲的学生倒多起来了,大概有许多是别科的。女生共五人。我决定目不斜视,而且将来永远如此,直到离开厦门,和HM相见。”(鲁迅称许广平为HM,即“害马”)。

这封孩子气的信,直到半个月以后才被许广平收到。收到后,许广平不禁被鲁迅的誓言逗笑了:“这封信特别孩子气十足,幸而我收到。斜视有什么要紧,习惯倒不是斜视,我想,许是暮不提防的一瞪吧!这样,欢迎那一瞪,赏识那一瞪的,必定也能瞪的人,如其有,又何妨?”

广平兄的鼓励,鲁迅却不敢去执行,在接下来的封信里,依旧目不斜视着:“我现在专取闭关主义,一切教职员,少与往来,也少说



话。”

“无赖”只让许兄知

1926年10月28日下午,大约正是上课的时间,校园里很是安静。

鲁迅从外面回来,在楼后面的一小片花圃前,突然有了恶作剧的兴致。看到眼前花圃四周缠绕着带刺的铁丝,高度刚刚高过膝盖,他不自知是否还能跳过去。看看四周没有人,鲁迅在心里数了一下数字,加油了几步,一用力,就跳了过去。

时年45岁的鲁迅先生,英雄地跳进了花圃里,然而,毕竟力气不足,那铁丝刺破了鲁迅的小腿和膝盖。上楼梯时,粗厚的布料摩擦到伤口,仍隐隐作痛。晚饭后的例行散步也取消了,虽然在信里鲁迅反复地说晚上就没有事了,“一点没有什么”,但是,那天晚上,他便不便到楼下的草坪上去尿尿了,没有办法,他只好尿在一个瓷唾壶里。

尿在一个盆子里,白天倒尿盆自然不大方便,鲁迅的做法是这样的:“看夜半无人时,即从窗口泼下去。这虽然近于无赖,但学校的设备如此不完全,我也只得如此。”

信写到这里,鲁迅已经自称“无赖”了。(摘自《小闲事:恋爱中的鲁迅》 赵瑜著 武汉出版社2009年9月版)

读书乐

享受读书

“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,书中自有千钟粟。”“读书破万卷,下笔如有神。”寥寥数语,让人对读书产生了无限向往。

读书,让我沉浸在书中的境界中,没有现实的悲伤,没有世俗的欲望,只是随着那些语言和故事一起欢喜、悲愤或思考,心渐渐在用文字构造的世界里自由翱翔。读书,让人的情感充裕起来,学会同情、关心别人,善待自己,使自己在物欲横流的社会里不会麻木、冷漠。读《三国演义》,诸葛亮的博学多识、神机妙算、豁达的心胸和独特的见解,令我赞叹不已。由此给我感悟:读书,使人博学多才,拥有智慧。当读到小男孩捧着20美元对父亲说“爸爸,明天你可以提前一小时回来吗?我想跟你一起吃晚饭”时,我会在工作之余多留一点时间来照顾家人;当看到“我只是没有鞋子,而他没有脚”时,就会暗自庆幸其实自己很幸运,虽然也有很多烦恼、困苦。

我推崇范仲淹的“先天下之忧而忧,后天下之乐而乐”,反映了作者为人民着想,吃苦在前,享乐在后,把自己的幸福同人民的幸福连在一起;感慨文天祥的“人生自古谁无死,留取丹心照汗青”;岳飞的“壮志饥餐胡虏肉,笑谈渴饮匈奴血”,是何等的气魄!

现代都市人大多没时间读书乐,“我也想读几本书,实在没空啊!”成了很多人的口头禅。他们不知道,读书可益智养性,忙中可偷闲读,读书,既要看又要读。大声朗读,可以更从容地体味文章,培养语感,锻炼你的浏览速度。好书要反复读,因为“好书不厌百回读,熟读精思子自知”。读书,也不只是看或读而已,还要认真思考体会。体验过程,领会思想,这才是读书的最终目的。

聂细文

稿约

本版现征集我和书的故事、读书的乐趣、热门书评等方面的稿件,字数以800字左右为宜。来稿请注明您的姓名及联系方式,我们将择优刊登。

地址:市山阳路56号晚报编辑部《读书时间》收

E-mail: zqz272@sohu.com

电话:13903912497

知识窗

古人如何夸“有才”

古人爱才,不吝夸奖,且用语每有新意,不落窠臼。

八斗之才

南北朝时的诗人谢灵运说:“天下有才一石,曹子建独占八斗,我得一斗,天下共分一斗。”谢灵运在自负的同时,对曹植推崇备至。后人因此称才学出众者,为“八斗之才”或“才高八斗”。

五步之才

唐开元年间的书生史青,上书唐明皇,说曹植七步方吟成一诗,不算稀奇,自己只需五步就行。唐明皇以《除夜》为题面试。史青五步之内即吟出一首五律,且趣味盎然。后人将才思敏捷者称为“五步之才”。

夺席之才

东汉戴凭精通儒家经典。某次朝会上,光武帝命群臣相互考问经书,理屈词穷的将席位让给辩胜者。戴凭一举夺下五十多个席位,被誉为“解经不穷戴侍中”。后人以“夺席之才”称誉那些学识渊博的雄辩之士。

夺锦之才

唐代武则天游洛阳龙门,令众臣赋诗,先成者赐以锦袍。东方虬第一个交卷,武则天便将锦袍递给了他。未几,宋之问诗亦成,武则天阅后赞叹不已,便令人将东方虬手中的锦袍夺回,赏于宋之问。后人用“夺锦之才”或“夺袍之才”,称文采出众之人。

青青

理性看待“官场小说热”

有报道说,“天价烟局长”周久耕正在狱中写官场小说,而且已经写了3.5万字。倘若这部“万众期待”的小说会给他带来可观的进项,他后半辈子就可以名正言顺地抽“天价烟”了。

周久耕要写“官场小说”,说明他对自己把握官场文化的能力很有自信。此举也引来了外界对“官场小说”的讨论。时下,官场小说大多是畅销书的热门,在各大门户网站的读书频道往往占据重要位置,无论是关注度还是点击数和评论数,官场小说都居高不下。官场小说的大热反映了社会各阶层对官场的心态,一部分是出于对官场文化的好奇,看官场小说主要用来满足窥探欲;一部分是官场中人,为自己能在官场险滩中全身而退寻找“官场秘籍”;还有一部分人即将或者有志于进入仕途,暂时不能体会到官场文化,就先找几本官场小说看,权当是教科书。

不少官场小说因为津津乐道于潜规则、“厚黑学”,往往遭人诟病。笔者上大学时,不少有志于进入仕途的同学,都喜欢看官场小说。大学时间不用来读书,反而埋头钻研官场小说,这种风气不可谓不坏。不过由此批判官场小说的作者“夸大其词”、“污染视听”和读者“动机不纯”也有失公道,因为趋利避害是人的本性,正因为现实中官场确实有潜规则存在,人们才被迫去了解潜规则;正因为机关里的人际关系如此重要,人们才会去学习“关

系学”;也正是在某些情况下因为不懂官场文化而吃亏,人们开始发现官场小说有其存在的合理性。

薄弱的官场小说从某个方面来说,似乎加重了对官场不良文化的推崇,但换个角度想,即使禁止所有官场小说的出版,难道这种官场文化就会消失了吗?当然不是,现实本身就在提供比官场小说还要精彩的故事,况且煌煌二十四史中更有颇多可资“借鉴”的成分。所以,真正要批判的应该是产生这种不良需求的社会机制,是现实中确实存在不良现象的官场文化。

从另一个角度看,官场小说有没有积极的意义呢?优秀的官场小说,在客观揭示官场规则的同时,也宣扬了积极正派的内容。营造良好的人际关系本来就是健康社会应有的人际生态,如果官场小说教导人们经营良好健康的同事关系、上下级关系,则未尝不是件好事。另外,也有不少官场小说是严肃的社会批判作品,敢于揭露丑恶,读来发人深省。我们应当多鼓励这样的官场小说。

朱迅晔



文化观察

书里书外

胡适不捧场

1921年,谢楚桢写了一本《白话诗研究集》,找到老同学胡适,希望他能过目,给几句好话。胡适读完,认为这本书差劲,根本没有出版的必要,于是直言不讳地指了出来。后来,《白话诗研究集》还是出版了。谢楚桢又来求胡适,请他在报纸上介绍一下这本书,胡适再次拒绝了。没办法,谢楚桢自己在报纸上登了个广告,并拉来沈兼士等名人,写了一大堆动听的话。

胡适对此很不屑,在当天的日记里写道:“我生平对于社会滥用名字的行为,最为痛恨。社会既肯信任我们的话,我们应该因此更尊重社会的信任,决不该滥用我们的名字替滑头医生上匾,替烂污书籍作序题笺,替无赖少年作辩护。”

王国华